

债券代码：149033

债券简称：20 中证 01

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20 中证 01”债券持有人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募集说明书》的规定，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、2022 年 12 月 21 日、2022 年 12 月 22 日披露了《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20 中证 01”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、《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20 中证 01”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、《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20 中证 01”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。

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品种一（以下简称“20 中证 01”）的债券持有人可在回售登记期内（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9 日期间的交易日）选择将其持有的“20 中证 01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，“20 中证 01”本次有效回售申报数量为 13,940,000.00 张，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1,394,000,000.00 元（不含利息），剩余未回售债券数量为 60,000.00 张。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登记机构确认后不能撤销，相应的公司债券将被冻结交易。在回收资金发放日之前，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，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业务失效。2023 年 1 月 30 日为回售资金到账日，公司将对有效申报回售的“20 中证 01”债券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20 中证 01”债券持有人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